

2026 年度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6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 贯彻落实上级人民检察院工作方针、总体规划，确定本院检察工作任务，并组织实施。

(三) 负责对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四) 负责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五) 负责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六) 负责对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等单位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七) 受理控告申诉和举报，承办国家赔偿和国家司法救助案件。

(八) 负责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九) 负责检务督察工作。

(十) 负责财务装备、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十一) 负责其他应当由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政治部。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6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是坚持政治立检，淬炼对党忠诚之志。始终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将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大政治任务，深刻领会和把握《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的重大意义和丰富内涵，建立健全学习研究、推进落实、整改提升的工作闭环。更加严格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等制度规定，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二是坚持业务强检，筑牢公平正义之堤。毫不动摇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坚决惩治重大恶性犯罪、极端犯罪、危害公共安全犯罪等，助力更高水平平安园区建设。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新需求，常态化做优司法救助、公开听证、释法说理等工作，传递法治温度。充分发挥全流程、嵌入式监督优势，加强对“有案不立、有罪不究”“违规立案、越权管辖”、裁判结果明显不当等问题的监督力度，维护社会公正。

三是坚持服务大局，赓续改革发展之光。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更加注重在办案中保护企业权益，依法惩治制假售假、员工内盗等扰乱市场秩序的犯罪行为，提振企业信

心。充分发挥江苏自贸“三区四院”检察工作联盟、自贸产权检察保护中心、企检服务中心等平台作用，在知识产权保护、金融风险防范、涉外法治探索等工作上加强谋划，让高质量发展的法治根基更加坚实。

四是坚持队伍兴检，凝聚团结奋进之力。依托“青剑坊”干警培养品牌，一体推进党建与业务、政治与业务深度融合，提升队伍素能。不断加强内部管理，紧扣“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目标，在案件办理的实体上规范标准、程序上提高效率、效果上把控末端，确保办案质量经得起时代和人民的双重检验。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问题剖析、纪律作风督察等，确保检察队伍绝对纯洁、绝对可靠。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064.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054.02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10.0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064.02	本年支出合计	5,064.02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064.02	支出总计	5,064.02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5,064.02	5,064.02	5,064.02														
006003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 检察院	5,064.02	5,064.02	5,064.02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5,064.02	4,118.15	945.8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054.02	4,118.15	935.87			
20404	检察	5,024.02	4,118.15	905.87			
2040401	行政运行	4,118.15	4,118.1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5.87		575.87			
2040410	检察监督	330.00		33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0.00		3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30.00		30.00			
22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2299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064.02	一、本年支出	5,064.0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64.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5,054.0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10.00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064.02	支出总计	5,064.02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064.02	4,118.15	3,703.96	414.19	945.8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054.02	4,118.15	3,703.96	414.19	935.87
20404	检察	5,024.02	4,118.15	3,703.96	414.19	905.87
2040401	行政运行	4,118.15	4,118.15	3,703.96	414.19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5.87				575.87
2040410	检察监督	330.00				33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0.00				3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30.00				30.00
22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2299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118.15	3,703.96	414.1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31.63	3,631.63	
30101	基本工资	593.81	593.81	
30102	津贴补贴	900.00	900.00	
30103	奖金	700.00	70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7.00	187.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4.00	94.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20	45.2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42	3.4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0.00	230.00	
30114	医疗费	33.00	33.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45.20	845.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4.19		414.19
30201	办公费	131.80		131.80
30205	水费	4.00		4.00
30206	电费	75.00		75.00
30207	邮电费	25.00		25.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25.00		25.00
30215	会议费	4.00		4.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0		4.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0		5.00
30228	工会经费	25.00		25.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90		18.9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9.49		79.4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		15.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33	72.33	
30301	离休费	59.61	59.61	
30307	医疗费补助	6.72	6.7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0	6.00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064.02	4,118.15	3,703.96	414.19	945.8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054.02	4,118.15	3,703.96	414.19	935.87
20404	检察	5,024.02	4,118.15	3,703.96	414.19	905.87
2040401	行政运行	4,118.15	4,118.15	3,703.96	414.19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5.87				575.87
2040410	检察监督	330.00				33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0.00				3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30.00				30.00
22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2299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118.15	3,703.96	414.1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31.63	3,631.63	
30101	基本工资	593.81	593.81	
30102	津贴补贴	900.00	900.00	
30103	奖金	700.00	70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7.00	187.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4.00	94.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20	45.2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42	3.4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0.00	230.00	
30114	医疗费	33.00	33.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45.20	845.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4.19		414.19
30201	办公费	131.80		131.80
30205	水费	4.00		4.00
30206	电费	75.00		75.00
30207	邮电费	25.00		25.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25.00		25.00
30215	会议费	4.00		4.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0		4.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0		5.00
30228	工会经费	25.00		25.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90		18.9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9.49		79.4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		15.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33	72.33	
30301	离休费	59.61	59.61	
30307	医疗费补助	6.72	6.7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0	6.00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90	0.00	43.90	25.00	18.90	4.00	4.00	4.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414.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4.19
30201	办公费	131.80
30205	水费	4.00
30206	电费	75.00
30207	邮电费	25.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
30213	维修（护）费	25.00
30215	会议费	4.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0
30228	工会经费	25.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9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9.4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243.35				243.35
货物					26.35				26.35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26.35				26.35
	资产购置专项	办公设备购置	碎纸机	集中采购	1.35				1.35
	资产购置专项	公务用车购置	轿车	集中采购	25.00				25.00
服务					217.00				217.00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217.00				217.00
	物管费	办公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	217.00				217.00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5,064.0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299.46 万元，增长 6.29%。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5,064.0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5,064.02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064.0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99.46 万元，增长 6.29%。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经费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5,064.0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5,064.02 万元。

（1）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 5,054.02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

机构正常运转、开展检察业务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99.46 万元，增长 6.3%。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经费增加。

(2) 其他支出（类）支出 10 万元，主要用于检察对口支援新疆。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收入预算合计 5,064.02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5,064.0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064.02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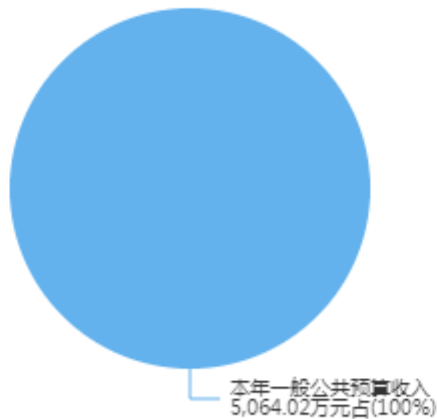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支出预算合计 5,064.0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118.15 万元，占 81.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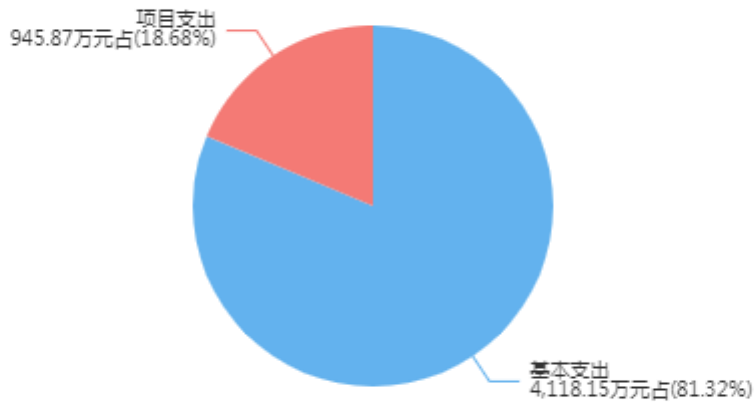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945.87 万元，占 18.68%；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064.02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99.46 万元，增长 6.29%。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经费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5,064.0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99.46 万元，增长 6.29%。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经费增加。

其中：

(一) 公共安全支出 (类)

1. 检察 (款) 行政运行 (项) 支出 4,118.1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24.89 万元，增长 8.5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预算安排增加。

2. 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575.8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57 万元，增长 4.46%。主要原因是资产购置专项项目预算安排增加。

3. 检察（款）检察监督（项）支出 33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0 万元，减少 13.16%。主要原因是办案专项业务费项目预算安排减少。

4.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国家司法救助支出（项）支出 3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其他支出（类）

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支出 1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4,118.1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703.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414.1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064.0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99.46 万元，增长 6.29%。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经费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4,118.1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703.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414.1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47.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5 万元，变动原因公务车辆报废更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3.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91.65%；公务接待费支出 4 万元，

占“三公”经费的 8.3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43.9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2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5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车辆报废更新。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8.9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4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4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4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414.1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8.36 万元，增长 4.64%。主要原因是其他交通费用和日常维修费用预算安排增加。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243.35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26.35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217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5,064.02 万元；本单位共 11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945.87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查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国家司法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国家司法救助方面的支出。

十二、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